

濮阳县梨园乡永康食品厂年加工食
品70吨项目环境验收自查报告

濮阳县梨园乡永康食品厂

2018年8月



濮阳县梨园乡永康食品厂年加工食品70吨项目 自查报告

濮阳县梨园乡永康食品厂年加工食品70吨项目位于濮阳县梨园乡东朱寨村，属于新建项目。本项目于2017年8月由东方环宇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完成了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；2017年9月16日，濮阳县环境保护局对该项目进行了审批，濮县环审表[2017]162号。

一、项目概况

本项目位于濮阳县梨园乡东朱寨村（占地面积1620m²），根据濮阳县梨园乡人民政府出具的证明，可知本项目所在地符合梨园乡镇土地利用规划。本项目东侧为草绳厂，西南北侧均为农田。最近的敏感点为本项目南侧366m处的东朱寨村。

项目总投资为50万元，环保投资为4.7万元，占总投资的9.4%。本项目劳动定员30人。职工均不在厂区食宿。项目只白天生产，每天工作8小时，年工作200天。

环保设施投资一览表

序号	环保措施	费用（万元）
1	生活垃圾桶、固废收集桶	0.2
2	化粪池	2.5
3	高音噪声设备基础减震、厂房隔音、绿化降噪	2
合计		4.7

二、工程建设情况

1、实际建设情况与环评报告内容相关情况见表1、表2。

表1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

序号	环评批复及要求		实际情况	
	设备名称	数量	与环评是否一致	数量
1	电烤箱	5台	不一致	2台
2	月饼生产线	2条	不一致	1条
	包装机	2台	不一致	1台
3	和面机	2台	一致	
4	电烤箱	5台	不一致	2台

表2 环评及批复阶段建设内容与实际建设内容一览表

项目名称	环评及批复要求		实际情况	
工程类别	工程内容	建设规模	与环评是否一致	变更情况
主体工程	生产区	建筑面积800m ²	一致	无变更
	办公区	面积64m ²	一致	无变更
环保工程	废水治理	经5m ³ 化粪池处理后，经由建设单位定期清运，用于沤制农家肥。	不一致	化粪池（2m ³ ）已建，定期由附近村民清掏，沤制农家肥
	固废治理	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废包装材料由建设单位收集后外售	一致	无变更 废包装材料收集后统一外售

	生活垃圾由建设单位收集后，定期送往就近垃圾中转站	一致	设垃圾桶收集，建设单位定期送往垃圾中转站。
噪声治理	设备减振、厂房隔声	一致	厂房隔音，设备底部安装减震垫

三、环保设施及措施落实情况

项目环评及环评批复要求的环保设施和措施的落实情况见表3。

表3 环保设施“三同时”落实情况一览表

环评批复要求		实际情况
废水	生活污水 经5m ³ 化粪池处理后，经由建设单位定期清运，用于沤制农家肥。	不同环评批复要求 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由附近村民清掏，沤制农家肥。
噪声	减振、厂房隔声措施 满足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（GB12348-2008）中的2类标准要求	同环评批复要求 高噪音设备均在室内安装，通过厂房隔声、设备底部安装减震垫等措施降低噪声。
固体废物	一般固废 设置固废收集桶集中收集废包装袋，定期外售；生活垃圾由建设单位收集后，定期送往就近垃圾中转站。	符合环评批复要求 厂区已设置固废桶、垃圾桶

濮阳县梨园乡永康食品厂

2018年 08月 10日

